

郑建国 编著

现代企业制度

核心问题研究



山西人民出版社

现代企业制度

核心问题研究

顾问：王 珏 周叔莲 晓 亮

编著：郑建国

山西人民出版社

责 编:贾 娟

复 审:宁志荣

终 审:张继红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企业制度核心问题研究/郑建国编著. —太原:
山西人民出版社, 2003. 7

ISBN 7-203-04786-5

I. 现.. II. 郑... III. 国有企业—企业管理制度
—研究—中国 IV. F279.2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38012 号

现代企业制度核心问题研究

郑建国 编著

*

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030012 太原市建设南路 15 号 0351-4922102

<http://www.sxep.com.cn> E-mail: sxep@sx.cei.gov.cn

新华书店经销 山西省财税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1 字数:270 千字

2003 年 7 月第 1 版 2003 年 7 月太原第 1 次印刷

印数:1—1500 册

*

ISBN 7-203-04786-5

F·433 定价:28.00 元

认真学习贯彻现代市场
推进山西国有经济改革

王珏

2002年8月14日

著名经济学家、中国市场经济研究会会长、中央党校教授、博士生导师王珏题词

领导人的正式出版：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重点放在
产权制度改革，使企业治理结构
科学化，定会取得更大成绩。

晓亮

03年5月21日

著名经济学家、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晓亮题词



国有企业改革是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也是党中央、国务院一直高度重视并努力解决的重大问题。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六大报告中再次强调了这一问题。他指出:“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国有大中型企业继续实行规范的公司制改革,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这就是说,国有大中型企业改革的方向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也就是实行规范的公司制改革,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因此,积极探索国有大中型企业建立和完善具有中国特色的法人治理结构,不仅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报告的要求,而且是新世纪具有重大实践意义和理论意义的时代性课题,社会各界对此都十分关注和重视。

《现代企业制度核心问题研究》一书,是郑建国等同志对我国国有企业改革认真调查研究的结晶。他们多年来对国内外企业的法人治理结构进行了比较研究,对山西省国有大中型企业建立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行了具体深入的调查分析,都取得了较好成绩,曾受到我国著名经济学家王珏、晓亮等人的肯定和好评。这本书是

他们在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反思探索的结果。概括说来,本书具有如下一些新意和特点:

一、紧贴我国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的实际,从国有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着眼,广泛搜集和深入研究了国内外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有关材料,在多层次、多侧面比较分析的基础上,提出了独到的见解。例如,在比较分析美、日、德等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基础上,提出中国国有企业应该建立具有“内部共同治理为主,外部综合治理为辅,适时采取相机治理”三大特色的公司治理结构。本书还对党的领导作用和职工民主权利在法人治理结构中怎样体现的难题,从理论上进行了分析和说明,并对如何操作提出了建议。这些探索都具有启迪作用。

二、对我国国有企业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行了比较全面系统的调查,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现状作出了客观的较为科学的判断,并提出“健全三个层次,完善三大要素”的新思路。本书对不同情况下法人治理结构如何完善进行的分析,对实际工作也有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

三、从我国实际情况出发,按照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的要求,提出了很多具有新意的对策建议。例如,提出使“老三会”的职能和作用融入法人治理结构的方式与途径,建立相关利益者内部共同治理的格局;提出国有资产设置优先股,明确国有资产出资人为相机治理主体,在企业经营出现危机时出面干预即实施相机治理;提出实施“一减两化”的改革思路,即加大国有股减持的力度,进行民营化和国际化的改革,以优化股权结构,为建立完善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奠定基础。尽管有些建议还有待进一步研究和论证,但对我国国有企业的改革和发展是具有启迪和参考作用的。

总之,本书作者在认真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大胆探索,在理论上提出了新观点,在实践上提出了有参考价值的对策建议,使本书成为一本有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的著作。为此,我为之做序,并乐于把这本书推荐给读者。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周红彦' (Zhou Hongyan). The characters are written in a cursive, flowing style.

2003年3月21日于北京



进入新世纪以来,美国“世界电信”、“安然”等大公司爆出造假丑闻,影响了美国企业的信誉和国际股市的行情;而中国股市发生的“银广厦”、“蓝田股份”等事件,也打击了国内的股市和股民的信心。它们表明,规范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问题既是国内企业改革和发展的重要任务,也是像美国这样发达的市场经济国家必须解决的时代课题。基于这样的认识,对国有企业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制度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行研究,就成为一项具有重要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的时代性科研任务。

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和不断完善,作为现代企业制度的核心与难点,法人治理结构的问题也逐步受到社会各界的高度重视与普遍关注,并早已进行了研究与探索。1994年初,《改革》杂志连续翻译刊载了英国《经济学家》发表的《法人治理》长篇专题文章,引发了国内专家的探讨和争鸣,吴敬琏、王珏、魏杰、刘伟、张维迎等著名学者纷纷著书立说,对企业产权制度、政府管理和企业治理结构的关系等方面内容都进行了深入研究;一大批企业,特别是国有大中型企业负责人关注的

焦点大多集中在理顺公司内部关系、加强内部管理制度等问题上，他们积极参与了企业治理结构实践问题的认识和解决过程；有些政府部门官员则比较重视国有企业的公司制改革，侧重研究公司的领导体制和干部制度等方面的变革创新。近十年来，我国这三个层面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丰硕成果。

值得关注的是，党的十五大以来，江泽民同志先后到西南、东北和华东等地区对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进行调研座谈，强调指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是现代企业制度的核心，明确职责、有效制衡是建立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内在要求和重点所在，及党委负责人和职工代表进入法人治理结构的途径和目的；党的十五届四中全会《决定》首次以党的纲领性文献形式再次论述和强调了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重要问题；十六大政治报告在论述这一问题的同时，专门对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做了明确的强调和战略的规划，而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恰恰又是国有企业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制度的法人治理结构的必由之路。历史将证明，在上述党的文献精神指引下，新世纪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必定会在取得根本性突破后展现出光明的前景。

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我们将自己以往对国有企业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成果进行了整理和完善，并最终编著成书——《现代企业制度核心问题研究》，现将这本书奉献给各位读者朋友，希望能为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做出我们应有的一点贡献。

本书共分三大部分：一是主体，目的在于表明我们研究的认识 and 观点。书中十章内容为第一部分，主要概括了我国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研究现状，总结了法人治理结构的含义、地位和作用；回顾了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历史演变，对其现状、问题和根源做了基本的分析判断，也对山西省的特殊性做了进一步的认识与评价；在比较国内外法人治理结构的基础上，描述了有中国特色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模式；提出了国有企业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思路

及若干对策建议。二是副编,主要内容以专栏的形式,散见于全书各个部分,有专家学者和有关人士围绕法人治理结构发表的各种观点和见解,还有一些有关的小资料、小表格、小事例等内容,这样就增加了本书的多角度、参与性和知识量,目的在于为读者朋友提供不同的理论参照体系,使大家对这一问题有一更全面、更广阔的了解。三是案例,即把各具特色的法人治理结构的案例穿插书中,目的在于验证观点、说明事理、加强感性印象和增加可读性。实际上,后两部分都是第一部分的补充、深化与完善。

时代在进步,实践在发展,理论在深化。由于水平有限,本书有些问题仅仅是提出来了,有些新的观点未能展开全面的阐述和详尽的说明,也有些对策建议并不一定正确或贴切;需要强调的是,由于时间所限,党的十六大政治报告中有关的精神或观点尽管在本书编校过程中做了一些援引、论述或说明,但终究未能做到深入的思考与充分的探讨,这是十分遗憾的,只有来日再补了。“始生之物,其形必丑”,为此,我们寄希望于读者朋友的批评指正。这里,我们要特别指出的是:中国市场经济研究会会长、中央党校博士生导师王珏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原所长、博士生导师周叔莲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年鉴主编、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晓亮研究员,他们作为全国著名经济学家,不顾年事已高,坚持做我们的高级顾问,为本书挥笔题词、伏案作序。在本书即将出版之际,我们谨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2003年3月28日

目 录

序	周叔莲	〔1〕
自序	郑建国	〔1〕
第一章 国有企业建立与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历史背景		〔1〕
第一节 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的必由之路		〔5〕
第二节 企业管理模式与体制机制的深刻变革		〔14〕
第二章 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内涵		〔23〕
第一节 对法人治理结构含义的理论探索		〔25〕
第二节 法人治理结构的不同定义		〔29〕
第三节 法人治理结构的核心内容		〔33〕
第四节 法人治理结构的其他问题		〔40〕
第五节 国外法人治理结构问题研究的新进展		〔44〕
第三章 国内外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比较		〔51〕
第一节 法人治理结构模式的层次属性和时空特色		〔53〕
第二节 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基本分类		〔56〕
第三节 国外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类型		〔64〕

第四节	转轨国家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	〔72〕
第五节	国外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发展变化	〔76〕
第六节	我国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个性差异	〔83〕
第七节	中国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模式特色	〔92〕
第四章	我国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演变和现状	〔101〕
第一节	非法人治理结构时期的演变	〔104〕
第二节	法人治理结构时期的演变	〔107〕
第三节	我国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现状	〔112〕
第四节	山西省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现状	〔117〕
第五章	法人治理结构存在的问题和根源分析	〔131〕
第一节	我国法人治理结构的主要问题	〔133〕
第二节	法人治理结构主要问题的根源分析	〔141〕
第六章	各地国有企业建立法人治理结构的实践模式	〔159〕
第一节	上海石化：“新老‘三会’，协调运转”	〔161〕
第二节	广东科龙：“三权分离，健全监督”	〔169〕
第三节	山西五麟：“一企三制，整体创新”	〔174〕
第四节	深圳建控：“层级治理，综合创新”	〔177〕
第五节	其他模式概述	〔180〕
第七章	中国特色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模式分析	〔197〕
第一节	法人治理结构变迁的基本要素	〔199〕
第二节	决定形成法人治理结构要素的中国特色	〔202〕
第三节	建立中国特色法人治理结构的途径	〔207〕
第四节	国有企业建立与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新探索	〔215〕
第八章	影响中国特色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因素	〔227〕
第一节	积极推进产权制度改革	〔233〕
第二节	必须加快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	〔251〕
第三节	逐步完善资本市场为代表的市场体系	〔267〕
第九章	建立与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外部环境分析	〔283〕

第一节 法人治理结构的外部组织领导分析	〔285〕
第二节 法人治理结构的法律规制分析	〔294〕
第三节 入世后公司治理国际准则带来的影响	〔300〕
第十章 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对策与建议	〔311〕
后记	〔337〕

Copyright © 2006 John Wiley & Sons, Ltd.

国有企业建立与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历史背景

◇ 新世纪中国依然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在传统计划经济体制将要退出历史舞台但未完全退出、现代市场经济体制正在确立但很不完善的历史背景下,国有企业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可避免地带有两种体制的双重烙印,不同的态度必然导致不同的后果:一是高度重视,认真解决法人治理结构面临的种种问题,这可以为现代企业制度创建出充满生机与活力的内核,并充分发挥其积极作用,为市场经济奠定坚实的微观基础;二是有意无意忽视或迁就这些问题,这就可能使现代企业制度变形走样,最终使其成为传统体制的牺牲品。鉴于法人治理结构的地位、作用和发展变化的两种后果,我们必须站在事关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的历史高度,建立与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 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必由之路,是体制转轨、机制转换、观念转变与社会转型的重要标志,也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微观基础的基本内核。毫无疑问,围绕法人治理结构展开的研究和探讨,已成为我国改革开放以来的一个跨世纪热点课题。

◇ 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的方向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就要实行规范的公司制改革,规范的公司制改革的核心与难点就是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的首要标志是明确职责、有效制衡和高效运作。

作为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的方向就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也就是实行规范的公司制改革,建立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这是十五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一个十分明确的思想。

江泽民同志对此曾多次发表重要讲话,尤其是在主持召开华东七省市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座谈会上,从八个方面全面而又深刻地论述了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问题,其中建立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就是一个重要的方面。他强调指出:“能够保证在所有者和经营者之间建立起制衡关系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是现代企业制度的核心。国有大中型企业要建立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职责,形成有效的制衡机制。国有独资和国有控股公司的党委负责人和职工代表也可以通过《公司法》规定的聘任程序进入董事会和监事会,以便形成统一的决策监督机构。”

党的十五届四中全会《决定》,首次以党的纲领性文献形式再次论述与强调了国有企业建立与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这一重要问题。在党的十六大政治报告中,江泽民同志又一次提到这个问题。他指出:“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国有大中型企业继续实行规范的公司制改革,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更为重要的是,江泽民同志着重论述了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在坚持国家所有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国家要制定法律法规,建立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分别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享有所有者权益,权